关于2020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

有关事项的通知

一、文件名称：《关于2020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二、核心内容：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共设初级、中级、高级三个级别，符合相应级别报名条件的应试人员，可对应选择报名参加该级别的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应试人员须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所有应试科目，方可取得资格证书；高级审计师资格考试证书在全国范围内3年有效。

三、享受人群

（一）初、中级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1.参加初、中级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人员应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1）遵守国家法律，具有良好职业道德；

（2）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以及有关财经法规和制度，无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

（3）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热爱本职工作；

（4）从事审计、财经工作。

2.参加初级资格考试人员，除具备第1条所列的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教育部门认可的中专以上学历,普通高中、职业高中和技工学校合格毕业生取得的学历，视同于教育部门认可的中专以上学历。

对尚未获得学历证书的应届毕业生，应持能够证明其在2020年度可毕业的有效证件（如学生证）和学校出具的应届毕业证明参加报名。

3.参加中级资格考试人员，除具备第1条所列的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取得大学专科学历，从事审计、财经工作满5年。

（2）取得大学本科学历，从事审计、财经工作满4年。

（3）取得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从事审计、财经工作满2年。

（4）取得硕士学位，从事审计、财经工作满1年。

（5）取得博士学位。

（二）高级审计师资格考试

凡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各项法律，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均可报名参加考试：

（1）获得博士学位，取得审计师或相关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会计师、经济师、统计师、工程师等，下同）后，从事审计工作满2年；

（2）获得硕士学位，取得审计师或相关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后，从事审计工作满4年；

（3）大学本科毕业，取得审计师或相关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后，从事审计工作满5年；

（4）大学专科毕业，取得审计师或相关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后，从事审计工作满6年。

破格参加高级审计师考试的，报名条件按照《山东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破格申报指导条件》（鲁人发〔2005〕15号）执行。

报名条件中所称的从事审计、财经工作年限，其截止日期为2020年12月31日。

四、申办程序和所需材料

**（一）申办程序**

（1）报名。应试人员在规定时间内登陆审计署门户网站（www.audit.gov.cn）导航栏“公共服务”栏目下“审计考试”项目注册报名，按属地原则正确选择报考考区。根据网上报名流程，如实填写、提交报考信息并上传照片。应试人员确认信息填写无误、对符合报名条件及报考信息的真实性作出承诺并审核通过后进行网上缴费。

（2）考试大纲。2020年度初、中、高级资格考试大纲可在审计署门户网站导航栏“公共服务”栏目“审计考试”项目免费下载。

（3）考试成绩。可在审计署门户网站导航栏“公共服务”栏目下“审计考试”项目查询。

**（二）报名申报材料**

（1）应试人员本人有效身份证；

（2）《2020年度全国审计专业技术初、中、高级资格考试报名审核表》；

（3）学历（学位）证书。

 附件：《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审计厅关于2020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审计厅

关于2020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

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审计局：

根据《审计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关于2020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审考办字〔2020〕1号）要求，现将2020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时间及科目设置

2020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安排如下：

|  |  |  |
| --- | --- | --- |
| **级别** | **考试日期和时间** | **科目** |
| 初、中级 | 10月11日 | 9:00-11:30 | 审计专业相关知识 |
| 14:00－16:30 | 审计理论与实务 |
| 高级 | 10月11日 | 9:00-12:00 | 经济理论与宏观经济政策 |
| 14:00-17:00 | 审计理论与审计案例分析 |

二、考试成绩管理

初、中级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应试人员须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所有应试科目，方可取得资格证书。高级审计师资格考试应试人员须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所有应试科目（达到国家合格标准），由全国审计考办颁发成绩合格证书，该证书在全国范围内3年有效。

考试成绩在审计署门户网站（www.audit.gov.cn）导航栏“公共服务”栏目下“审计考试”项目查询。

三、报考条件

（一）初、中级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1.参加初、中级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人员应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1）遵守国家法律，具有良好职业道德；

（2）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以及有关财经法规和制度，无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

（3）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热爱本职工作；

（4）从事审计、财经工作。

2.参加初级资格考试人员，除具备第1条所列的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教育部门认可的中专以上学历,普通高中、职业高中和技工学校合格毕业生取得的学历，视同于教育部门认可的中专以上学历。

根据原人事部《关于部分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安排和考试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人厅发〔2004〕45号）规定，对尚未获得学历证书的应届毕业生，应持能够证明其在2020年度可毕业的有效证件（如学生证）和学校出具的应届毕业证明参加报名。

3.参加中级资格考试人员，除具备第1条所列的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取得大学专科学历，从事审计、财经工作满5年。

（2）取得大学本科学历，从事审计、财经工作满4年。

（3）取得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从事审计、财经工作满2年。

（4）取得硕士学位，从事审计、财经工作满1年。

（5）取得博士学位。

报名条件中所称的从事审计、财经工作年限，其截止日期为2020年12月31日。

（二）高级审计师资格考试

凡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各项法律，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均可报名参加考试：

（1）获得博士学位，取得审计师或相关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会计师、经济师、统计师、工程师等，下同）后，从事审计工作满2年；

（2）获得硕士学位，取得审计师或相关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后，从事审计工作满4年；

（3）大学本科毕业，取得审计师或相关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后，从事审计工作满5年；

（4）大学专科毕业，取得审计师或相关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后，从事审计工作满6年。

破格参加高级审计师考试的，报名条件按照《山东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破格申报指导条件》（鲁人发〔2005〕15号）执行。

从事审计工作年限截止日期为2020年12月31日。

四、报名安排及考场设置

（一）2020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含初、中、高级）报名采用全国统一网上报名方式进行。请应试人员在规定时间内登陆审计署门户网站（www.audit.gov.cn）导航栏“公共服务”栏目下“审计考试”项目注册报名，按属地原则正确选择报考考区（合格证书由该市人事考试机构发放）。根据网上报名流程，如实填写、提交报考信息并上传照片，报名照片应采用近期彩色标准1寸半身免冠正面证件照（尺寸25mm×35mm，像素295px×413px）,底色背景为白色；报名照片将用于准考证、考场座次表、证书、证书查询认证系统，请应试人员上传符合标准要求的照片。应试人员确认信息填写无误、对符合报名条件及报考信息的真实性作出承诺并审核通过后进行网上缴费，逾期未办理网上缴费的，视作放弃报考资格。由于应试人员个人原因报错级别、专业或填错个人信息的，由本人承担相应责任。

报名时间：6月5日9:00-6月19日16:00 (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审核时间：6月5日9:00-7月1日16:00 (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缴费时间：6月5日9:00-7月3日16:00 (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报名、缴费、准考证打印网站：审计署门户网站（www.audit.gov.cn）导航栏“公共服务”栏目下“审计考试”项目。

请应试人员参加考试前打印准考证，审计署考试中心统一开放准考证打印功能权限时间为：9月27日—30日、10月9日—11日。

1. 资格审核按属地原则进行。各市要严格报名审核工作，在审核时间范围内及时审核应试人员报名信息，下载应试人员相关证明材料并长期妥善保管备查。

应试人员登陆报名系统打印《2020年度全国审计专业技术初、中、高级资格考试报名审核表》。单位人事部门负责对本单位应试人员学历学位、工作经历、表中所填内容的真实性、有效性及是否符合报考条件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盖章同意。为做好新冠疫情防控期间的考试服务工作，2020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审核工作全部在网上进行。应试人员按要求上传材料，无需进行现场确认，待审核通过后即可进行网上缴费。

应试人员应上传至附件的材料包括：

（1）应试人员本人有效身份证；

（2）《2020年度全国审计专业技术初、中、高级资格考试报名审核表》；

（3）学历（学位）证书。

上传至附件的图片要求如下：

（1）图片应为JPG格式，清晰、完整，文件大小不超过1M；

（2）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分别拍照或扫描后处理为一张图片上传；《2020年度全国审计专业技术初、中、高级资格考试报名审核表》单位盖章后上传；与报名填写信息一致的学历（学位）证书原件拍照或扫描后上传。

在报名审核过程中，如因上传附件材料图片模糊、与报名填写信息不一致或其他情况导致无法核实的，各市可要求报考人员补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应试人员应及时查看资格审核状态，如需补充上传证明材料，应按审核要求及时补充上传。

（三）2020年审计初、中级资格考试在济南、青岛、滨州、聊城市设置考区，审计高级资格考试在济南市设置考区。

五、收费标准

根据《审计署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关于2020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审考办字〔2020〕1号）和《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人社字〔2018〕231号）文件规定，初、中级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费每人每科62元，高级审计师资格考试费每人每科70元。

六、考试大纲

2020年度初、中、高级资格考试大纲可在审计署门户网站导航栏“公共服务”栏目“审计考试”项目免费下载。

七、考风考纪

各市应根据《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1号），严格落实有关违纪违规处理程序和复核申诉执行办法，规范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违纪违规处理，严肃考风考纪。

各市要加强领导，严格按照省里统一部署，加大对考试有关政策规定的宣传执行力度，务必使应试人员、考务工作人员熟知相关规定，切实做好考试的组织实施，确保考试工作平稳顺利进行。

附件：1.2020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计划安排表

2.2020年度全国审计专业技术初、中、高级资格考试报名审核表

|  |  |
| --- | --- |
|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 山东省审计厅 |

 2020年5月15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省人事考试中心）

附件1

2020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工作计划安排表

|  |  |  |
| --- | --- | --- |
| 工作内容 | 工作时间 | 方式及途径 |
| 报送2020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场资源表 | 7月21日前 | 传真至0531-88190514考务通FTP |
| 报送2020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试卷领取及值班信息表 | 9月30日 | 考务通FTP |
| 从指定地点领取试卷 | 10月9日 | 专人专车 |
| 考试实施 | 10月11日 |  |
| 将答题卡、座次表及一份考场情况记录卡（各考区自行复印留存作违纪处理）、监考人员名单、巡视人员安排表（具体到考场）送至指定地点 | 10月12日 | 专人专车 |
| 报送2020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决定情况表 | 10月19日前 | 传真至0531-88190514原件寄送 |

 注：所涉及表格请各市自行从考务通FTP下载使用。

附件2

2020年度全国审计专业技术

初、中、高级资格考试报名审核表

报考日期：

|  |
| --- |
| **考生基本信息** |
| 姓名 |  | 学历 |  | 照片 |
| 性别 |  | 学位 |  |
| 证件类型 |  | 毕业学校 |  |
| 证件号码 |  | 毕业年月 |  |
| 单位名称 |  | 所学专业 |  |
| 审计、财经工作年限 |  | 毕业证号 |  |
| **考生报名信息** |
| 报考考区 |  | 报名序号 |  |
| 报考级别 |  | 报考专业 |  |  |  |
| 报考科目 |

|  |  |  |
| --- | --- | --- |
| 考试科目 | 考试日期 | 考试时间 |
|  |  |  |
|  |  |  |

 |
| 考生手工填写 | 本人符合报名条件第条，具体报名条件为： |
| **本人承诺**我已经仔细阅读了《关于2020年度审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理解其内容，符合报考条件。我郑重承诺：本人所提供的个人信息、证明资料、证件等真实、准确。自愿承担因自身原因报错级别、专业而不能正常参加考试和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实、违反有关纪律规定所造成的后果。本人已周知《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保证诚信考试，严守考试纪律。认同并遵守雷同试卷认定和处理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应试人员义务，本人对参加发生的违纪违规行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本人签名：年 月 日 |
| **审核情况** |
| 单位审核意见 | （盖章）审核人（签字）： 年 月 日 |
| 考试机构审核意见 | （盖章）审核人（签字）： 年 月 日 |